#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范文汇总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5-04-21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以下是小编整理的法治督察自查报告范文汇总五篇，欢迎阅读与收藏...*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以下是小编整理的法治督察自查报告范文汇总五篇，欢迎阅读与收藏。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篇1**

（一）依法全面正确履行部门职能

1.根据政府不同部门的职能，按照权责分类，对现各部门的权责进行了全面的明确和规范，完成了权责清单整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我镇政府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的透明度。

2.积极配合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建立全县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完善网上执法办案及信息查询系统，强化对执法案件的有效正规管理，有效杜绝执法案件不公正的现象。

3.深入推进政务公开。20\*\*\*年度，我镇在政府门户网站及大厅政务公开栏都上传政务公开信息。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和便民服务平台功能，提高政务公开信息化、集中化水平。

（二）建立统筹推进机制

落实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负责人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协调机制，成立我镇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镇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镇及各村（居）委，各村（居）委再分别成立领导小组，形成工作合力，强化督查考核，扎实有效推动乡镇工作落到实处。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进科学民主法治决策

1.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公众参与和重大行政决策先听证、后评估、终身责任追究及责任倒查机制，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2.完善行政调解、复议、应诉制度。完善行政调解程序和规则，充分发挥行政机关在化解行政争议和民事纠纷中的作用。我镇成立镇调解委员会1个，村调解委员会22个，调解小组成员共计54个，聘请村居法律顾问5个，各成员积极配合，有力地保证了调解工作能够深入、有序地开展。本年度共成功调解矛盾纠纷119起，调处成功率为100%，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充分维护了我镇的和谐稳定。

3.推进乡村自治，指导各行政村修订完善村规民约。我镇22个行政村已全部按照相关要求和标准修订村规民约，推行村民代表会议制度规范化建设。村规民约全面实施后，结合移风易俗文明宣传，树立了淳朴文明的乡风，营造了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一是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工作要求，完善“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继续落实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同时建立了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不断探索创新综合行政执法的经验做法，推进法治政府进程，为维护社会稳定打好坚实基础；二是加强执法过程记录工作，行政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记录仪，推进全过程记录执法工作；三是与天堂司法所形成监督机制，强化了法制审核制度的落实。在县司法局的指导下，我镇20\*\*\*年开展了天堂镇民法典知识讲座，提高了我镇行政执法人员的知识储备，同时根据县司法局《关于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参加20\*\*\*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我镇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学法考试相关工作，确保学法工作落实到毎一位干部职工，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我镇行政执法人员学法、用法意识，提高依法行政、依法执政等能力，确保我镇工作的顺利开展。

(五)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践行为人民群众办事宗旨

1.深入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设。本年度通过多个在线审批平台申请投资项目，包括美丽村庄建设、乡村振兴、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商铺招标）、基础设施建设等，进一步规范了投资项目审批，同时也推进了公共服务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等。

2.简化政务服务审批，缩短政务审批时间。按行政审批事项、法定依据、提交材料、审批流程、法定期限制作成行政审批办事指南。结合“放、管、服”改革，我镇开设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办理群众业务，精简政务申报手续，缩短政务审批时间，完善“一站式办公、阳光下运行、规范化管理”服务模式，努力践行“服务最优、效率最高”的为广大人民群众办事宗旨。

（六）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1.积极探索依法治理工作的有效实践形式。深入推进综合执法改革。在涉及到征地拆迁、环境保护等行政执法项目时，积极联系住建局、环保局、应急管理局、公安局等相关单位，建立健全综合执法主管部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综合执法队伍间协调配合、信息共享机制和跨部门跨领域执法协作联动机制。

2.狠抓综合治理。在三清三拆，拆旧复垦的专项行动中，我镇印发了《关于印发《天堂镇清第三方评估“库存”任务工作方案》的通知》，由镇政府全体干部及各村村委成立了专项行动小组，对由第三方评估出来的违法搭建、危险建筑进行了拆除工作，整治乡村乱堆乱放问题，净化公共环境。

（七）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在市司法局及县司法局的支持和领导下，20\*\*\*年我镇朱所村被评为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依托乡村振兴平台打造法治文化广场，因地制宜加入普法雕塑、法治格言、法治人物等法治元素，打造“一体式”法治文化传播阵地，同时通过拉横幅及派发宣传单张等方式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法治德治氛围，使群众潜移默化受到法治熏陶，提升群众法治意识。

回顾20\*\*\*年我镇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我镇法治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行政执法在岗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依法行政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能力有待进一歩提升；我镇人口众多，历史遗留矛盾纠纷较多，随着乡镇发展进程的加快，拆旧复垦中宅基地划分界线不清引发矛盾纠纷，调处难度大；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有待加强，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自我守法用法意识和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

今后，我镇将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以法律法规为依据，以依法行政为宗旨，坚持教育与实践相结合，全力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不断改进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同时开展相关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进一步创新宣传载体，拓宽宣传渠道，切实提高普法宣传教育的广度、深度和力度。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努力营造全社会懂法用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篇2**

依法行政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司法协调小组2024年工作要点》及《关于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自检自查和配合做和实地督察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贯彻落实2024年所涉及的工作项目的开展落实情况，作如下简要自检自查报告：

1.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认真学习贯彻\*\*\*总书记

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战略地位。我单位持续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听取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情况汇报。成立领导小组，组建业务股室、落实工作经费，年初有工作安排，年末有工作情况汇报，法治政府建设逐年增强。

2.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落实。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多年来，我单位坚持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有检查、有督促。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部门向本级政府和上级政府部门报告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制度，及时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4)》要求，现相关工作仍在继续进行，大部分正在加紧推进或正在完成进行中，届时，我单位将按照法治政府建设方案要求，接受检查验收。

一直以来，我单位高度重视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清理审查工作。为进一步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修改工作的有效落实，我单位按照县政府要求，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定义、标准，筛选、甄别和整理局机关印发的文件。多年来，我单位从没有发生行政规范性文件未按程序制定被通报的情况，或者因行政规范性文件内容违法或者超越法定职权，被本级人大常委会或者上级行政机关责令改正或者撤销的情况，被行政复议机关、人民法院认定为不合格的情况。

党组健全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法律顾问制度，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制定了“三重一大”工作制度，多年来，一直严格遵守并执行。凡属单位系统重大改革、重要规划、重大投资、重要人事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决策，均需提请党组会集体讨论研究，严格落实党组书记末位表态制度，根据工作实际，适时征求相关部门和法律顾问的意见建议，以科学、刚性的决策制度约束规范决策行为，切实提高决策质量，控制决策风险。

全面实施法治政府目标任务，全面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一是持续组织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12318”文化市场法制宣传活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4·23”全民阅读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5·18国际博物馆日”、“5·19”中国旅游日、“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监察法宣传教育活动，“法律进机关”、“法律进企业”法治讲座培训班，积极参与“学习强国”平台、法宣在线应急管理演练活动。二是以案施训开展面对面普法宣传，开展生动有效的普法实践活动。近年来，我单位进一步健全以案释法制度，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积极回应群众关切，面向管理服务对象，开展法治宣传、安全生产和以案释法活动，通过现身说法，广泛开展宣传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我单位持续参加省、州广播电视局综合执法执法业务培训班、执法业务培训会、全州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法律法规培训会、全州执法人员以案施训培训班、全省执法人员在线培训班。强化对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和考查。一是常年利用领导干部在线学习教育平台、学法用法平台、学习强国平台，督促干部职工自觉学习法律法规知识。坚持把法律知识学习纳入日常学习计划，把法制讲座与加强法律知识的自我学习相结合，利用机关各类会议前碎片时间进行学法，超额完成规定的学时任务。二是积极开展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监察法规宣传教育活动，进党组、进机关、进支部主题党日，时刻保持法律学习教育不放松。三是执行宪法宣誓制度，在单位安排宪法宣誓场所和设施，集中部开展向宪法宣誓，树立宪法尊严和权威，树立权力来自人民的信仰，内化于心，外化于形，恪守宪法原则，履行宪法使命。同时，坚持将法治建设经费列入部门预算，专款专用，保障到位。

一是大力开展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学习，提高干部职工对全面推进治建设工作的必要性、长期性的认识，增强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自觉性和责任感；二是进步巩固完善法治建设的基础性工作，严格执行现行的有效的各项执法制度,健全配套制度,注重增强制度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操作性;三是有针对性的解决执法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强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意识、责任意识素质意识、依法接受监督的意识，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队伍。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篇3**

县法制办:

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切实落实《\*\*\*县法治政府建设暨责任分工实施方案(20\*\*\*-2024年)》(盐党办发〔20\*\*\*〕103号)、《关于印发\*\*\*县20\*\*\*年创建区市级法治政府示范单位工作方案的通知》(盐政办发〔20\*\*\*〕68号)、《关于印发20\*\*\*年\*\*\*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盐法府办〔20\*\*\*〕2号)的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将法治政府建设与科技工作同安排、同部署，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有力地促进各项工作扎实开展。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我局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高度重视，落实措施保障该项工作深入开展。一是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站所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协调、指导“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创建工作。二是加大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开展情况督导检查，定期研究部署工作，做到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全局工作同安排、同布置。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强化学习，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坚持集中学法制度，组织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学习新修订的党章、党规，及区、市、县领导重要讲话精神，同时深入学习《\*\*\*县法治政府建设暨责任分工实施方案(20\*\*\*-2024年)》(盐党办发〔20\*\*\*〕103号)、《关于印发\*\*\*县20\*\*\*年创建区市级法治政府示范单位工作方案的通知》(盐政办发〔20\*\*\*〕68号)、《关于印发20\*\*\*年\*\*\*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盐法府办〔20\*\*\*〕2号)内容，把法治教育纳入全体干部职工法治培训计划，大力提升机关干部职工的法治能力。

(三)健全决策机制，规范行政行为。一是建立律师顾问制度。我局聘请法律顾问，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咨询制度，推进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实施重大决策咨询和合法性审查制度。二是完善依法行政各项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审批、“\*\*\*甘草”商标使用重大决策应广泛听取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团体、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的意见，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坚持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决定，重大决策经领导班子会议、中层领导干部会议讨论，集体讨论情况和决定要如实记录、完整存档。

(四)优化体制，推进职能转变。一是规范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运行。推行行政权力清单制度，清理和规范行政权力和行政服务事项，明确权责主体和权力运行流程，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落实到位，强化权力运行监督。目前，我局保留的县级行政职权事项共分为3大类。其中，行政处罚3条，行政确认2条，其他类2条。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向社会公开制度，加强现有规范性文件(《“\*\*\*甘草”产地证明商标使用管理办法》)的管理制度，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机关规范性文件规定。

(五)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深化政务公开，定期将相关工作进行公开，拓宽群众监督渠道，让人民监督权力，完善行政确认管理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民主评议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力度，严肃查处违法执法、滥用职权、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案件，严肃查处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行为，健全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六)深入开展法治文化进群众活动。一是根据单位实际，结合“科技活动周”“科技工作者日”、防震减灾宣传日、法制宣传日等活动，积极宣传“七五”普法相关法律及新修改的宪法、防震减灾、防震确认、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审批、人工甘草种植技术、“\*\*\*甘草”商标管理办法等知识，让群众了解相关法治职权及科技便民服务工作，提升法治文化在群众公共文化生活中的影响力。二是结合我局各类项目，整合资源，开展中药材技能培训班，并适时宣传“\*\*\*甘草”商标使用管理办法，提高种植户种植技能与正确使用商标的意识，截止目前共举办各类培训班8期。

今年，我局在落实执法责任制和依法行政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与目标相比，还存在着较大差异，主要表现在:一是学习、宣传还不够深。二是部分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不够强，在实际工作中没有严格依法行政。三是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高，一些干部职工法律知识不全面，贯彻落实责任制不彻底。四是对涉及科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不深、掌握不透彻。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充分认识做好法治、法治科技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做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

(二)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列入全局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全局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健全工作责任制度，完善领导机制，定岗定责，确保按时序、高质量完成科技惠民工程。

(三)强化宣传、培育典型。实施法治建设工作过程中，要明确工作抓手，广泛宣传，把科技系统内干部职工发动起来，不断创新工作载体，引导参与全县法治建设，并通过确立、培育、发展法治创建联系点、示范点以及各类典型，逐步提高科技系统法治建设水平。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篇4**

市法治政府建设办公室：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法治政府建设办公室的有力指导下，我局按照《石嘴山市法治政府建设\*\*年工作要点》，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严格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是按照市编办要求，对已取消、调整、下放行政职权事项承接落实工作进行认真自查，无接不住、管不好、落实不到位等情况。二是结合“最多跑一次”和“不见面审批”要求，进一步压缩行政审批办理环节，全部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共10个子项实现“不见面审批”。三是认真开展增加企业和公民负担证照清理工作，保留办理证照10类(不包括批复)，按照证照清理目标，对可以通过部门内部调查获取的12项材料，不再要求企业提交，进一步减少申请材料，为企业松绑减负。四是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动态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要求，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修订后明确取消的2项行政审批事项，及时报编办申请修改权责清单，并向社会公布。截至目前，通过网上审批系统共办理许可108件，提前办结102件，提前办结率98.1%，节省工作日938个。五是制定《政府购买安全生产专业检查服务实施办法》(石安监发〔\*\*〕26号)，规范政府购买安全生产专业检查服务行为，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

一是市、县区安监部门均制定了安全生产执法计划，明确每月执法企业名单，合理划分各级安全监管部门的日常安全监管执法范围。二是下发了《市安监局关于规范办理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工作的通知》(石安监发〔\*\*〕63号)，明确了3项移送情形、10项移送标准和移送程序。三是根据法律法规更新情况，及时公开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细化、量化行政处罚裁量权。四是规范执法程序，在行政许可方面，严格落实受理、审查、批复、告知、送达、变更、撤销、暂扣、吊销等具体步骤;在行政处罚方面，严格落实立案审批、调查取证、权利告知、陈述申辩、说明理由、审裁分离、集体决定、文书送达和立卷归档、跟踪督办等具体程序;在事故查处方面，严格落实调查前准备、现场勘查、材料收集、原因分析、对责任人处理建议、事故预防措施、事故调查报告公开、跟踪落实整改措施等具体程序。五是按照《石嘴山市安监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双公示”管理办法》，在中国·宁夏、石嘴山网、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等公开执法结果，截至目前，共公开行政处罚信息15条，行政许可信息118条。六是严格按照《石嘴山市安全监管行政执法人员岗前培训及持证上岗制度》，全面清理并公布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目前，全局持证的执法人员共22人，现场执法人员确保2人以上，执法检查前，主动出示证件、告知执法内容。七是制定了《石嘴山市安监局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制度》(石安监发〔\*\*〕82号)，完善行政执法人员纪律约束和考核，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八是制定了《石嘴山市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对4家严重失信企业在网站和报纸上进行曝光，扣除相应的诚信分值，纳入“黑名单”管理。

一是按照《石嘴山市安监局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监督制度》(石安监发〔\*\*〕62号)，认真组织规范性文件清理。完善了公文办理程序，不断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意见征求、集体讨论、合法性审查、备案登记等程序工作，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和有效期制度。今年以来，我局无废止和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二是完善了市安监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明确了重大决策、制度建设、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都要有法律顾问参与;三是修订印发了《石嘴山市安监系统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卷立卷归档管理制度》和《石嘴山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办法》，并对三县区及市局各业务科室\*\*年的行政执法案卷进行了评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通报，进一步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四是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在局门户网站设置政务公开专栏，共发布各类文件300份，发布信息100余条;通过微博、微信、短信平台、钉钉等平台发布各类预警信息30余次，近3000余条。将我局涉及的7项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向社会公开，并在窗口和网站提供查阅服务。

制定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领域主要信访事项法定办理途径及相关法律依据，明确了诉讼、仲裁、信访等事项的法律依据。年内共接到自治区转办的举报4项，均完成了调查和答复。没有接到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没有发生因违法处理行政争议等引发的重大群体事件和重大集体上访事件等情形。

一是制定印发了《石嘴山市安监局学法用法制度》(石安监发〔\*\*〕36号)，完善了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和干部职工日常学法制度，建立健全了干部职工学法用法考试考核机制。二是依据《\*\*年党员干部理论学习计划安排意见》(石安监党组发〔\*\*〕12号)，以《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为重点，年内共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法15次，学法时间达45学时;参加国家安监总局和自治安监局举办的各类法治教育、执法监管培训班18次。三是认真组织全体在编干部参加年度普法考试，应参考20人，截至目前已参考16人，平均成绩78分。四是将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时报告学法用法守法情况，进一步监督其带头尊崇和遵守宪法法律，自觉在法治轨道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五是印发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工作方案》(石安监发〔\*\*〕48号)，明确工作主体，成立“谁执法谁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细化工作任务，建立责任清单，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六是积极开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工作。今年以来，共举办各类培训班89期，培训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3453人;悬挂横幅300余条,宣传板报500余块;利用微博微信等公众号和门户网站推送法制宣传内容400余条，累计阅读6万余人次;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集中开展面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的普法活动，共计发放各类普法宣传资料4万余件;对园区管委会、基层监管执法人员进行专题法治宣讲培训，全年共培训6场，培训共300余人次;建立职工书屋，购买法律知识类书籍30余本。

一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依赖政府管安全思想严重，在安全管理中主动性差;二是县区执法失之于软、失之于宽，过罚失当，震慑作用没有形成;三是整个地区各行业安全生产技术防范水平低;四是安全生产管理的工作机制和惩戒机制有待继续完善。

**法治督察自查报告篇5**

根据《中共潮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迎接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督察自查阶段工作的紧急通知》（潮法治办通〔2024〕23号）的文件要求，市林业局结合自身职能认真开展对照检查，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站位，深刻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的内涵

市林业局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严格将依法行政工作各项要求落实到重大事项决策、规范性文件管理、政务公开等各项工作中，循法而解，厉解法治，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

1.强化责任落实，牢固树立法治理念

局认真贯彻落实\*\*\*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依法治国委会议精神。领导班子专门召开会议研究法治政府工作，明确工作重点，制订工作计划，将各项工作抓好抓实。坚持把普法及依法治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领导班子责任目标，并根据林业工作的职能和特点，结合“七五”普法及依法治理的总体要求，组织在职干部职工进行法律法规学习，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并参加《民法典》知识测试，切实增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

2.规范管理制度，强化依法履职能力

全面落实行政许可事项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中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聘请小何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审核并出具合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项，使决策程序更为合理，权力运行更为有序。规范履行工作职能，进一步修订完善依法行政各项规章制度，明确工作要求。

（二）突出重点，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度

今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也是脱贫攻坚摘帽的关键时期，我局坚持用法治眼光审视改革发展问题，牢固确立法律红线不能触碰、法律底线不能逾越的观念，用法治的方式\*\*\*难题，保障成果。

1.履行政府职能，推行林业权力清单

2024年以来，市林业局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按照《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印发省级行政职权委托、下放事项行政审批指引的通知》（粤林函〔2024〕61号）的要求，共审核审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11宗（其中临时用地2宗，永久用地9宗），使用林地面积106.1323公顷（其中使用市级林地定额45.3606公顷）。

2.加强疫情防控，打好防控组合战疫

自2024年1月21日，市公安局森林分局联合潮州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及相关职能部门对农贸市场及餐饮场所开展全面检查工作，累计出动警力2846人次，巡查整治野生动物经营场所949处，查处行政立案3起，处罚3人，罚款2.76万元；立涉野生动物刑事案件15起，刑拘8人，逮捕8人，取保候审12人，监视居住1人，移送起诉7人，共收缴野生动物制395只/枚，野生动物0.29公斤。坚决取缔违法售卖野生动物行为，严防野生动物传播疫情。检查中，工作人员积极向被检查商家宣传政策法规，强化各经营者依法经营的意识。

3.开展专项行动，强化林区综合治理

2024年以来，根据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我市各级森林公安机关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飓风行动2024”、“昆仑2024”等一系列专项行动，有效遏制破坏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积极开展林区禁种铲毒宣传和巡查活动，对饶平汤溪镇和新圩镇进行禁毒工作督导。

自2月28日统一集中行动以来，累计出动警力2846人次，累计巡查整治野生动物经营所949处，查处行政立案3起，处罚3人，罚款2.76万元；立涉野生动物刑事案件15起，刑拘8人，逮捕8人，取保候审12人，监视居住1人，移送起诉7人，共收缴野生动物制395只/枚，野生动物0.29公。成功破获省督办的特大涉野生动物案“周某越涉嫌非法收购、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抓获周某越、林某钦、李某等10名犯罪嫌疑人，查获ＣＩＴＥＳ附录ＩＩ鹦鹉444只，鹦鹉蛋151枚。

4.聚焦民众关切，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完善并落实依法应对和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机制。坚持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从源头上防止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群体性事件发生，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预警工作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坚持依法行政,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在充分考虑群众利益,取得群众理解和支持的基础上制定和出台各项政策措施。2024年,全市林业系统未发生安全生产、生态环境、森林防火等方面重大事故。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不能完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和新要求，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仍有差距，主要表现在：

一是执法队伍人员不足，执法装备、取证设备不够等客观条件的存在影响行政执法水平。

二是宣传力度有待提高，加大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增强干部职工的法制意识，提高群众对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知情权。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和\*\*\*总书记关于依法治国的各项方针政策,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法制办的要求,准确把握法治政府建设的新要求和新任务，选好突破口、抓住着力点、拿出硬措施，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以切实有力的措施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全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